

(以下附錄節錄自珠海市環境保護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zhepb.gov.cn/tzgg/201508/t20150825_23916.html)

附錄

珠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局编制了《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同意，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正式印发。

附件：珠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附件：

珠海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珠环〔2015〕136 号

珠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横琴新区管委会，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实际情况和本单位职责，制定实施方案，抓紧落实各项措施，确保圆满完成本年度任务。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环保局反映。

附件：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



2015 年 8 月 14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各区（功能区）环保局，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

珠海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 年 8 月 14 日印发

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

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 2015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

2015 年，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比 2013 年下降 2.4%，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比 2013 年下降 5%。

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一）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减少污染物排放。

1. 燃煤小锅炉淘汰。

制订 2015 年度锅炉淘汰清单。重点淘汰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含城市建成区）内的高污染燃料锅炉，基本淘汰辖区内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高污染燃料锅炉（纳入集中供热规划的除外）。20 蒸吨/小时及以上蒸汽锅炉和 14MW 及以上热水锅炉应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备，与环保部门的监控中心联网，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按有关法律和规定执行。

推行工（产）业园区集中供热。发布实施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集中供热实施方案。有用热需求的工（产）业园区逐步实现集中供热。

2. 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建设。

深入推进电厂污染减排。燃煤火电机组达到烟尘特别排放限值，所有 12.5 万千瓦以上燃煤火电机组综合脱硫率达到 95%。加强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提高脱硝效率。

强化其他行业污染综合治理。规模大于 70 万平方米/年且燃料含硫率大于 0.5% 的建筑陶瓷窑炉生产企业必须改用清洁能源或安装烟气脱硫脱硝及高效除尘设施。所有钢铁烧结机完成脱硫，综合脱硫效率达到 85%。

3. 工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

完成重点行业 VOCs 排放现状调查工作，建立更新市级重点监管企业名录并报省环境保护厅备案，指导重点监管企业制定本企业 VOCs 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全面推进石化行业 VOCs 综合整治工作，所有炼油、石化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石化企业要制订企业 VOCs 污染治理方案，报省环境保护厅备案。要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的实施方案（2014—2017 年）》（粤环〔2014〕130 号）要求，结合 VOCs 排放调查，对纳入重点监管名录的企业，加强督查，确保治理完成率不低于 50%。

4. 扬尘污染控制。

主城区内施工工地渣土和粉状物料逐步实现封闭运输，并在运输车辆配备 GPS（卫星定位装置）；总建筑面积在 10 万平方米以上的施工工地规范安装远程视频监控设备；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各类施工扬尘污染、控制运输车辆冒装渣土、带泥上路和沿途撒漏污染、加大城市道路冲洗、保洁频次，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5%，或比 2012 年增长 18% 以上；1000 吨级以下（不含）码头采用干雾抑尘、喷淋除尘等技术降低粉尘飘散率，1000 吨级以上码头实施防风抑尘网建设和密闭运输系统改造，

2015年底前基本完成干散货码头粉尘治理项目。

5. 移动源污染防治。

加强城市交通管理。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达20%，公交客运、出租客运、城市环卫、城市物流等公共服务领域新增或更新的机动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合计达到20%。

加快“黄标车”淘汰。完成国家下达的黄标车淘汰工作任务，全面淘汰2005年底前注册的营运“黄标车”。“黄标车”限行区面积占城市建成区面积的比例不低于60%。要稳妥推进异地黄标车跨限行区电子警察执法工作。

加快机动车排放标准实施。认真落实对轻型点燃式发动机汽车和公交、环卫、邮政行业重型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提前执行国V排放标准的实施。

加强机动车监管能力建设。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发放率不低于80%；完成强制注销车辆专项清查行动。按照《全国机动车环境管理能力建设标准》配备机动车环境管理机构、人员、办公业务用房、硬件设备等，机动车环保监督管理数据实现省市联网。

（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1. 淘汰落后产能。结合“十三五”期间重点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计划，制订范围更宽、标准更高的重点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政策和配套措施，依法淘汰整改后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仍不达标的落后产能，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淘汰任务。

2. 压缩过剩产能。出台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实施方案，严格控制钢铁、水泥、船舶等行业过剩产能。制订扶持政策推动“两

高”行业过剩产能企业转型发展，完成违规在建项目年度清理任务。

（三）推行清洁生产。

印发实施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推行方案，钢铁、化工、石化、等重点行业的企业全部完成清洁生产审核。积极推进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推行方案中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实施计划完成率达到40%。

（四）加快调整能源结构，增加清洁能源供应。

1. 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根据省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任务，制定我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实施方案，耗煤建设项目实行煤炭减量替代，耗煤项目煤炭替代量不低于新建耗煤项目用煤量，逐步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通过燃用洁净煤、改用清洁能源、提高燃煤燃烧效率等措施，削减重点行业煤炭消费总量。

2. 扩大天然气供应范围。加快气源工程和天然气管道项目建设，2015年底前天然气管道通达有用气需求的工业园区。推进燃煤锅炉、工业窑炉、单机10万千瓦以下自备燃煤电站的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改造工作。加强工业节能，力争2015年底前在全省钢铁、水泥、纺织、造纸等重点高耗能行业开展能效对标，纳入国家“万企名单”的工业企业实现65万吨标准煤节能量。

（五）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完成年度重污染企业环保搬迁任务。

（六）提高环境监管能力，加大环保执法力度。

1. 提高环境监管能力。2015年底环境监察分局全面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市环境监测站实现全面达标；火电、钢铁、建材、

等行业国控、省控重点工业企业安装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增设烟粉尘监控因子，确保稳定运行，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加快市级机动车排污监管平台建设。支持锅炉能效测试机构开展锅炉环保相关检测工作，实施节能环保综合检测试点。

2. 加大环保执法力度。加强环境保护部门与相关部门的执法联动和信息共享，对各区域重点环境问题进行挂牌督办。实行重污染行业企业环境信息强制公开。根据环境保护部《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目录》（环发〔2013〕74号）要求，主动公开重点监控污染源基本情况、污染源监测、总量控制、污染防治、排污费征收、监察执法、行政处罚、环境应急等环境监管信息，公布企业环境行为等级评价结果；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或重点污染物排放超过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严重的企业，以及使用有毒有害原料进行生产或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企业应主动公开环境信息。

（七）建立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妥善应对重污染天气。

加快推进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建设。环保、气象部门要联合推进空气质量预报预警工作，做好重污染天气过程的趋势分析，完善会商研判机制，共同建立会商平台，及时发布区域空气重污染监测预报预警信息。2015年底前完成大气重污染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并依据本地区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的要求，妥善应对重污染天气。

三、保障措施

（一）抓紧分解实施。

各区政府（管委会）、直属部门根据要求，落实年度工作任务分解实施。

（二）确保资金投入。

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化投资机制，拓宽融资渠道。强化企业施治，污染治理资金以企业自筹为主，政府投入资金优先支持列入计划的区域大气污染防治能力建设。各区政府（管委会）应积极采取“以奖代补”、“以奖促防”、“以奖促治”等方式，加快推进重点工程实施进程。

（三）强化组织落实。

各区政府（管委会）对本辖区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负总责，制定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于2015年8月25日之前报市环保局备案，并于2016年1月底之前向市环保局报送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结。

（四）严格考核成效。

我市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各区政府（管委会）环境保护责任和减排考核体系，完善大气污染防治督办考核机制，对各区政府（管委会）报送的进展情况，进行抽查核查，对没有完成大气污染治理任务且空气质量状况恶化的地区实施区域限批；对工作责任不落实、工作进度滞后的地区，严格追究责任。

附件：1. 2015年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分解表

2. 2015年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项目清单

附件 1

2015 年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重点任务分解表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一、优化产业结构与布局	1	结合“十三五”期间重点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计划，制订重点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政策和配套措施，淘汰落后产能，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淘汰任务。	市发改局	2015年	
	2	完成年度重污染企业环保搬迁任务。	市发改局	2015年	
	3	出台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实施方案，严格控制过剩产能。制订扶持政策推动“两高”行业过剩产能企业转型发展，完成违规在建项目年度清理任务。	市发改局 市工信局	2015年	
	4	根据省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任务，制定我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实施方案，削减重点行业煤炭消费总量。	市发改局 市工信局 市统计局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	扩大天然气供应范围，2015年底前天然气管道通达有用气需求的工业园区。	市政园林局 市发改局 市质监局	2015年	
二、 加强能源清洁利用	2	纳入国家“万企名单”的工业企业实现65万吨标准煤节能量。	市工信局	2015年	
	3	印发实施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推行方案，推行方案中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实施计划完成率达到40%。	市工信局 市环保局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三、深化大气 污染治理	4	发布实施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集中供热实施方案。有用热需求的工（产）业园区逐步实现集中供热。	各区政府 市发改局 市科工信局 市环保局	2015年	
	1	燃煤火电机组达到烟尘特别排放限值，所有 12.5 万千瓦以上燃煤火电机组综合脱硫率达到 95%。	高栏港经济区管委会	2015年	
	2	规模大于 70 万平方米/年且燃料含硫率大于 0.5%的建筑陶瓷窑炉生产企业必须改用清洁能源或安装烟气脱硫脱硝及高效除尘设施。	斗门区政府	2015年	
	3	所有钢铁烧结机完成脱硫，综合脱硫效率达到 85%。	高栏港经济区管委会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4		制订 2015 年度锅炉淘汰清单。重点淘汰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含建成区）的高污染燃料锅炉，基本淘汰辖区内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高污染燃料锅炉（纳入集中供热规划的除外）。20 蒸吨/小时及以上蒸汽锅炉和 14MW 及以上热水锅炉应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备，与环保部门的监控中心联网，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各区（功能区）政府 市环保局	2015 年	
5		支持锅炉能效测试机构开展锅炉环保相关检测工作，实施节能环保综合检测试点。	市质监局	2015 年	
6		完成重点行业 VOCs 排放现状调查工作，建立更新市级重点监管企业名录并报省环境保护厅备案，指导重点监管企业制定本企业 VOCs 综合整治工作方案。 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实施方案（2014-2017 年）》（粤环〔2014〕130 号）要求，结合 VOCs	各区（功能区）政府 市环保局	2015 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 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排放调查，确保治理完成率不低于 50%。			
7	认真落实对轻型点燃式发动机汽车和公交、环卫、邮政行业重型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提前执行国 V 排放标准的实施。	市公安局	2015 年	
8	完成国家下达的黄标车淘汰工作任务。	市公安局 市环保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财政局 市商务局 各区政府（管委会）	2015 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9	全面淘汰 2005 年底前注册的营运“黄标车”。	市交通运输局	2015年	
	10	限行区域面积占市建成区面积的比例不低于 60%。稳妥推进异地黄标车跨限行区电子警察执法工作。	市公安局	2015年	
	11	加强机动车监管能力建设。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发放率不低于 80%; 机动车环保监督管理数据实现省市联网; 加快市级机动车排污监管平台建设。	市环保局 各区(功能区) 政府	2015年	
	12	完成强制注销车辆专项清查行动。	市公安局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3		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达 20%，公交客运、出租车、客运、城市环卫、城市物流等公共服务领域新增或更新的机动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合计达到 20%。	市发改局 市交通运输局	2015年	
14		主城区内施工工地渣土和粉状物料逐步实现封闭运输，并在运输车辆配备 GPS（卫星定位装置）；总建筑面积在 10 万平方米以上的施工工地规范安装远程视频监控设备。	市住规建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路局 各区（功能区） 政府	2015年	
15		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5%，或比 2012 年增长 18%以上	市公路局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6	基本完成干散货码头粉尘治理项目。	港口管理局	2015年	
四、保障措施	1	完成大气重污染监测预警系统建设。	市环保局 市气象局 市发改局 市财政局	2015年	
	2	环境监察分局全面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 市环境监测站实现全面达标； 火电、钢铁、建材、等行业国控、省控重点工业企业安装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增设烟粉尘监控因子，确保稳定运行，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市环保局	2015年	

主要工作	序号	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3	实行重污染行业企业环境信息强制公开。		市环保局	2015年	

附件 2

2015 年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项目清单

表 1 火电机组降氮脱硝项目表

序号	区域	企业名称	机组编 号	规模 (万千瓦)	脱硫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 间	项目考 核
1	香洲区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3	18	低氮燃烧改造	香洲区政府	2015	省考核
2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4	18	低氮燃烧改造		2015	

表 2 清洁能源利用工程项目项目表

序号	区域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考核
1	高栏港区	珠海钰海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建设 2×40 万千瓦燃气热电联产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表 3 重点工业园区集中供热改造工程项目项目表

序号	区域	级别	工业园名称	治理措施	完成年份	项目考核
1	高新区	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实施集中供热改造，取消集中供热范围内在用的高污染燃料锅炉	2015 年	省考核
2	保税区	国家级保税区	珠海保税区		2015 年	省考核
3	高栏港区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5 年	省考核
4	金湾区	省级工业园	广东珠海金湾联港工业园区		2015 年	省考核
5	斗门区	省级工业园	广东珠海富山工业园区		2015 年	省考核

表 4 燃煤工业锅炉污染综合整治企业名单

序号	责任单位	企业名称	治理要求	完成时间	规模(蒸吨)	项目考核
1	斗门区政府	珠海市东帝龙纺织有限公司	锅炉污染综合整治	2015年	4	省考核
2	斗门区政府	珠海市宏进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锅炉污染综合整治	2015年	6	省考核

表 5 典型行业 VOCs 治理任务表及企业名单

珠海市 VOC 重点治理企业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行业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考核
1	珠海经济特区裕元工业有限公司	1.制鞋及皮革制造业	香洲区政府	2015年	省考核
2	珠海中阳革业有限公司	1.制鞋及皮革制造业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年	省考核
3	珠海华贸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1.制鞋及皮革制造业	斗门区政府	2015年	省考核
4	华润励致洋行家私(珠海)有限公司	3.家具制造业	高新区管委会	2015年	省考核

珠海市 VOC 重点治理企业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行业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考核
5	珠海顺桦美橱柜有限公司	3.家具制造业	斗门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6	珠海市新国艺家具有限公司	3.家具制造业	金湾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7	珠海特区报社珠江晚报社印务中心	4.印刷业	香洲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8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6.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9	长兴化学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6.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0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6.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1	长兴化学工业（广东）有限公司	6.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2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新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3	珠海市彩龙塑胶油墨制品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新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4	珠海撒比斯化学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5	珠海市泽涛粘合制品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16	中远关西涂料化工（珠海）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珠海市 VOC 重点治理企业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行业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考核
17	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斗门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18	雄溢化工（珠海）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斗门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19	珠海保税区天然宝杰数码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保税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20	珠海市希友达油墨涂料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香洲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21	珠海正新油墨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香洲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22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23	晓星氯纶（广东）有限公司	7.化学制品制造	高栏港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24	威士茂科技工业园（珠海）有限公司	8.塑料制品生产	高新区管委会	2015 年	省考核
25	能岛精密（珠海）有限公司	8.塑料制品生产	金湾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
26	珠海亚奇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8.塑料制品生产	金湾区政府	2015 年	省考核